



第六十一届会议**第六委员会**

议程项目 110

大会工作的振兴

在议程项目 110 “大会工作的振兴”下，根据大会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第 3(b)段，各主要委员会应通过下一届会议的暂定工作方案。因此，第六委员会主席团拟订了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暂定工作方案。

决定草案

第六委员会决定通过下列由主席团提议的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暂定工作方案。

暂定工作方案¹

10 月 8 日 ²	第六委员会的工作安排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工作报告
10 月 8-9 日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10 月 10 日	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
10 月 11 日	外交保护
10 月 15 日	对预防和损失分配问题的审议
10 月 18-19 日	联合国内部司法

¹ 显示 2007 年各议程项目下的辩论的暂定日期。

² 根据第六委员会在其 2007 年 3 月续会上对议程项目“联合国内部司法”的审议结果，委员会可以提前一周开始其在第六十二届会议期间的工作。



10月22-23日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10月25-26日	国内和国家的法治
10月29日-11月2日和 11月5-9日	国际法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工作报告
11月12-13日	追究联合国官员和特派专家的刑事责任
11月15日	对国际法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的协助方案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通过第六十三届会议暂定工作方案（第58/316号决议，附件，第3(b)段）
10月16、17和24日和 11月14和16日	保留
